



**通告(2022/23-043)**

各位親愛的家長：

**學校獎懲制度**

配合學校的關注事項及發展方向，本年度校方訂出更完善的獎懲制度，目的在於加強培養學生的自律性及責任心，使他們成為明辨是非及勇於承擔的好學生，新修訂的獎懲制度詳列如下：

- (一)目的：1. 建立清晰的獎勵制度，鼓勵學生發揮所長，積極求進，並提升自律精神。  
2. 透過明確的懲罰制度，協助學生明辨是非，學會承擔責任及後果，從反省中學習，  
努力改過，積極求進。

(二)獎懲準則

如學生在學業、行為、服務及課外活動中有優良表現，將獲得獎勵，並作紀錄。行為有偏差的學生，經勸導未知改善者，將被處罰，以示警戒。校方會根據嚴重程度，在手冊、成績表或學籍卡上作紀錄。

A. 獎勵

- 服務性獎勵：班長、圖書館服務生、風紀或任何學生於擔當職務時盡忠職守，老師會按同學的表現給予優點。
- 非服務性獎勵：凡有優異行為表現，老師會按情況給予優點。
  - ◇ 出勤表現：整個學段每天準時上課，沒有請假紀錄。
  - ◇ 交齊功課：整個學段依時交齊功課，帶齊課業用品。
  - ◇ 對外比賽：積極參與或取得優異成績。
  - ◇ 活動表現：校隊表現優異及積極參與活動。

如獲記優點共三個，可獲記小功一個。凡獲小功三個，均可獲大功一個。所有優點紀錄會顯示於成績表上。

B. 警誡

- 警誡方式：口頭勸誡、書面勸誡(紀錄在學生手冊)、記警告、記缺點、記小過、記大過。
- 警誡細則：學生違反校規，校方除要求學生填寫「學生自我反省單」外，亦會按違規行為的次數或輕重或其他實際情況，給予適當的處分，當中可包括：

違規事項	處分
1. 在一學段內，欠交功課達6日或以上	警告信 ↓
2. 在一學段內，遲到達6次或以上	
3. #在一學段內，校服儀容違規6次或以上	
4. 攜帶與上課無關的物品回校	缺點 ↓
5. 校內開啟或擅自使用手提電話或智能手錶	
6. 亂拋垃圾 / 弄污校園	小過 ↓
7. 無故缺席學校指定之活動	
8. 擅自更改歸程隊隊伍或放學後未有即時回家	
9. 校內違反IPAD使用守則、在網上或電話群組發放不合宜的文字、圖片或其他資訊。	大過

請轉後頁

10. 偽造/塗改/冒簽文件，如：手冊、默書、試卷、通告及成績表。	
11. 作弊、違反測驗或考試試場規則	
12. 蓄意損壞別人或學校物品	
13. *說粗言穢語	
14. *騷擾課堂，或於保姆車上或參與其他活動時不遵守規則。	
15. *對師長及教職員無禮或欺騙師長	
16. *校內/校外/網上欺負或滋擾同學	
17. *校內/校外打架或挑撥別人打架	
18. *擅取他人物件、偷竊或高買	
19. *逃學/曠課（無故缺席）	
20. *問同學索取金錢或於校內進行買賣交易活動	
21. *校外行為不檢或作出嚴重影響校譽之行為	

- 備註：1. 校方保留修改、闡釋及增刪上述「違規事項」及細節的權利。  
 2. 凡學生累積兩封警告信，會作一個缺點計算，累積三個缺點作一個小過，三個小過作一個大過，以累積計算。  
 3. #有關學生儀容及校服要求，請參考學生手冊第14頁。體育服只限於上體育課或須參與學校體育活動當天穿著，其餘上課日子學生必須穿著整齊校服回校上課。  
 4. \*若學生行為惡劣，校方可直接給予學生缺點/小過/大過。

### (三) 獎懲紀錄之處理

#### 1. 獎勵紀錄：

凡獲優點、小功或大功者，其紀錄會顯示於成績表上。

#### 2. 警告信：

班主任及訓輔組老師，會統計每個學段學生的「欠交功課紀錄」、「遲到紀錄」及「校服儀容違規」紀錄或根據其他違規事項，與訓輔主任商議及經校長同意後發出警告信，家長須簽署後交訓輔組存檔。

#### 3. 缺點、小過、大過：

凡記缺點、小過、大過，相關老師會把個案轉交訓輔組，經查證後，班主任、相關老師會與訓輔主任商議，最後經校長同意才作出處分。班主任、相關老師或訓輔組會以電話聯絡或約見家長，討論有關問題。

#### 4. 改進方案

學生所有獎懲紀錄校方均會存檔，但會給予學生改過的機會，若學生在該年度內沒有再重犯或其他嚴重的違規行為，校方開會後決定其有關懲處紀錄會否紀錄於學生年終成績表內。

家長如對獎懲制度有查詢，歡迎致電本校，聯絡袁慧敏主任。

張靜嫻

校長 \_\_\_\_\_ 謹啟

張靜嫻



2022年9月14日

回條(2022/23-043)

經辦：袁慧敏主任

敬覆張校長：

學校獎懲制度

本人已詳閱並知悉 貴校發出之通告內容。

\_\_\_\_\_班學生：\_\_\_\_\_ ( )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2022年9月\_\_\_\_\_日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